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概述

公司拟采用现金方式收购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星控股”）、蔡光、王爱志、万杰所持的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星建造”或“标的公司”）的80%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建星建造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22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日，公司与建星控股、蔡光、王

爱志、万杰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2022 年 7 月 9 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则要求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目前，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或估值等工作正在顺利进行中，待公司及有关各方进一步完善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最终方案形成后尚需签署正式收购协议，并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及监管机构的审批程序，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金额、标的公司估值等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